

辽宁省古籍保护工作简报

2010年第3期（总第6期）

辽宁省古籍保护中心办公室编

2010年6月30日

本期要目

- ◇ 辽宁省 145 部古籍、2 家单位入选第三批《国家珍贵古籍名录》和“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推荐名单
- ◇ 辽宁省文化厅公示首批《辽宁省珍贵古籍名录》及“辽宁省古籍重点保护单位”推荐名单
- ◇ 《中国古代书籍史》展在辽宁省图书馆举办
- ◇ 辽宁省图书馆首批《嘉兴藏》修复完毕
- ◇ 辽宁省参展 2010 年“国家珍贵古籍特展”
- ◇ 简讯一束

辽宁省 145 部古籍、2 家单位入选第三批《国家珍贵古籍名录》和“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推荐名单

为加强古籍保护工作,逐步形成完善的古籍保护制度,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古籍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07]6 号)要求,在各收藏单位申报的基础上,经反复审议、遴选、论证,文化部初步确定推荐 3005 部珍贵古籍入选第三批《国家珍贵古籍名录》、38 家单位入选第三批“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文化部将推荐名单于 2010 年 4 月 30 日至 5 月 9 日向社会公示。

我省 9 家单位的 145 部古籍进入第三批《国家珍贵古籍名录》推荐名单,其中辽宁省图书馆 71 部、大连图书馆 42 部、锦州市图书馆 1 部、辽宁省博物馆 1 部、沈阳故宫 1 部、旅顺博物馆 18 部、辽宁大学图书馆 5 部、中国医科大学图书馆 4 部、沈阳师范大学 2 部。我省此次进入推荐名单的辽宁省图书馆藏的元刻本、名家稿抄本,大连图书馆的特色馆藏明清小说,旅顺博物馆藏的敦煌文献、宋元藏经,皆为我省这次申报名录工作的亮点。

我省沈阳市图书馆、辽宁大学图书馆两家单位通过努力,在保管条件、专项保护经费、机构人员、工作与实施计划等方面都有了较大提高和改善,此次成功进入第三批“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推荐名单。在推荐名单上辽宁大学图书馆列于第十位,沈阳市图书馆列于第三十二位。这次评审结果是我省古籍保护工作在全面铺开之后进一步深入的成果。

辽宁省文化厅公示首批《辽宁省珍贵古籍名录》及“辽宁省古籍重点保护单位”推荐名单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古籍保护工作的意见》精神,加快我省古籍保护进程,根据《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古籍保护工作的意见》的要求,2009 年底,全省共有 24 家单位的 2160 部古籍申报了省级珍贵古籍名录、十家单位申报了省古籍重点保护单位,经过组织专家反复评审,辽宁省文化厅初步确定了首批《辽宁省珍贵古籍名录》及“辽宁省古籍重点保护单位”推荐名单。首批省名录共收录 1013 部珍贵古籍,沈阳市图书馆、辽宁大学图书馆两家单位入选首批“辽宁省古籍重点保护单位”。推荐名单由辽宁省文化厅于 2010 年 5 月 7 日至 5 月 14 日在辽宁省图书馆网站进行了为期一周的公示。

首批《辽宁省珍贵古籍名录》收录我省辽宁省图书馆、沈阳市图书馆、大连图书馆等 18 家单位 1013 部古籍,其中汉文古籍 988 部,少数民族文字古籍 25 部。唐宋元古籍占 50 部,其余为明清古籍。辽宁省图书馆入选 570 部、大连图书馆入选 251 部、旅顺博物馆入选 43 部,这三家为入选古籍较多的单位。首

批《辽宁省珍贵古籍名录》和“辽宁省古籍重点保护单位”的建立,是我省古籍保护工作取得的又一项重要进展,有助于提高全社会对古籍保护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培养和提高公众的民族文化保护意识。

《中国古代书籍史》展在辽宁省图书馆举办

为迎接即将来到的第五个“文化遗产日”,配合文化部举办的2010年“国家珍贵古籍特展”,国家图书馆、国家古籍保护中心联合全国十家省级公共图书馆——辽宁省图书馆、天津图书馆、湖南省图书馆、山西省图书馆、山东省图书馆、甘肃省图书馆、安徽省图书馆、南京省图书馆、浙江省图书馆和云南省图书馆,于2010年6月11日同时举办《中国古代书籍史》展览,普及古籍知识,宣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辽宁省图书馆作为十家省级馆之一,承办本次展览。

此次展览共分6个部分,内容包括文字的产生与演变、初期书籍的产生、正规书籍的产生、书籍制作材料的伟大变革、书籍制作方法的变革、中国书籍的装帧方式六个部分。本次展览集中展示了几千年书籍在创作上的不同倾向和特色,在制作上的不同材料和方法,在装帧艺术上的不同形式和风格,揭示它们之间的相互关系和演变规律,这是中国书籍史所承载的内容,也是本次展览力图表现的主题。展览于2010年6月11日——7月5日期间在辽宁省图书馆读者大厅展出。其丰富内容的吸引了众多读者前来观看,受到了社会的广泛好评。展览在省馆结束后,省保护中心将组织在省内进行巡展,在更广范围内让广大读者感受中华文明的发展与传承。

辽宁省图书馆首批《嘉兴藏》修复完毕

古籍保护计划开展以来,在党和政府的高度重视和关心支持下,古籍保护与修复的经费、人员等各方面都有了一定的改善。为保护古籍这一传承文明、不可再生的文化资源,响应省委、省政府及文化厅关于有计划地开展对全省破损古籍的修复工作的要求,省馆开展系列的破损古籍修复工作,同时,充分发挥专家学者和有经验、有技术的文化单位在古籍保护中的作用,积极开展古籍修复工作的交流与合作。2008年底我馆与具有古籍修复技术专业的南京莫愁学校合作,开展修复馆藏《嘉兴藏》工作,至2010年5月首批339册修复完毕。

我馆此部《嘉兴藏》存于馆藏古籍未编目书中。2007年下半年,我馆启动《嘉兴藏》的整理工作,经编目整理,共得1396种,6519卷。《嘉兴藏》是我国从明万历至清嘉庆历时200多年收录佛教典籍最多的私刻大藏经。由于时间久远,这批书大多破损严重,有些甚至支离破碎,焦脆不堪,触手即破。根据省文化厅有关有计划地对破损古籍进行修复,尤其是抓好列入《国家珍贵古籍名录》和濒危古籍的修复工作的要求,我馆开展了此次合作修复工作,争取在最短的时间内使得这些“重伤员”获得新生。

辽宁省参展 2010 年“国家珍贵古籍特展”

为弘扬中国文化，展示中华古籍保护成就，2010年6月11日至7月12日由文化部主办，国家图书馆、国家古籍保护中心承办的2010年“国家珍贵古籍特展”在国家图书馆举行。我省3家单位的7部珍贵古籍参加了此次展览。

这次特展书目是在第三批《国家珍贵古籍名录》推荐名单基础上，挑选珍稀性、代表性的古籍确定而成的。我省辽宁省图书馆有5部古籍参展，分别为：《元包经传》五卷《元包数总议》二卷，明刻本；《奕藪》四卷《棋经注》一卷，明天启二年自刻三色套印本；《楚辞》二卷，明万历四十八年闵齐伋刻三色套印本；《九家集注杜诗》三十六卷，清乾隆武英殿刻本；《春秋年考》一卷，明末抄本。大连图书馆1部古籍参展，《谕行旗务奏议》不分卷，清雍正内府抄本。旅顺博物馆1部古籍参展，《坛经》，归义军时期写本。我省利用这次参展机会，在更广阔的范围内展示了辽宁省古籍精品，展示了辽宁省古籍保护工作的成果，让社会更加广泛地关注辽宁省的古籍资源，加深对辽宁省古籍保护工作的认识。

简讯一束：

2010年6月7日，省图书特藏部主任周越、保管员戴立岩、保卫科王凤来等三人，去北京送“国家珍贵古籍特展”展品。

2010年6月21—25日，省图书馆特藏部副主任刘冰去北京参加“自然因素与文献保存保护”国际研讨会。

2010年6月24日，省图书馆特藏部修复员崔锦兰参加国家古籍保护中心举办的第十一期全国古籍修复技术培训班学习结业。

主 编：王筱雯 副主编：周 越

责任编辑：王 蕾

通讯地址：沈阳市东陵区万柳塘路111号 辽宁省古籍保护中心办公室

邮政编码：110015 电 话：024-24822344

E-mail: wanglei80123@hotmail.com